# 2024年租赁租房合同(14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月无边 更新时间：2024-06-13

*租赁租房合同一出租方：\_\_\_\_\_\_\_\_\_\_\_\_承租方：\_\_\_\_\_\_\_\_\_\_\_\_经甲乙双方协议，达成以下条件：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房屋出租给乙方居住使用，租凭期间乙方应尊守以下几点;一、乙方入住时，应向甲方缴纳全年租金，另外交押...*

**租赁租房合同一**

出租方：\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

经甲乙双方协议，达成以下条件：

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房屋出租给乙方居住使用，租凭期间乙方应尊守以下几点;

一、乙方入住时，应向甲方缴纳全年租金，另外交押金200元，以保障大家爱护屋内设施、门窗，租期到时，如房内设施一切完好无损，200元押金如数还上，如有损坏照价赔偿。

二、甲方给乙方三把钥匙，一把大门钥匙，两把防盗门钥匙，乙方就给甲方钥匙押金20元，乙方退还钥匙时，甲方就退还钥匙押金20元给乙方。

三、租凭期间，乙方不能随便将房屋转租给别人。

四、房屋内的公共设施，门窗、水管，如有损坏，发现是谁损坏就他一人赔，没人举报就全部租客赔偿，希望大家互相监督。

五、合同期从\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日止，租期为\_\_\_\_\_\_\_\_\_\_\_\_年。期满后，乙方如继续租用，必须在合同到期年度提前15天向甲方提出申请，在同等条件下，享受优先租用权。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合同从签字之日起，在承租期内生效，如一方违约，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概由违约方负责。

甲方：\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日

**租赁租房合同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力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友好协商一致，签订

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方出租房屋坐落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房屋所有权人\_\_\_\_\_\_\_\_\_\_\_\_\_\_。装修设施有\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租赁用途

乙方租住甲方第一条所述房产，用于\_\_\_\_\_\_\_\_\_\_目的，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改房产用途与装修设施，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若对房产造成损失，乙方应给与赔偿。

第三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_\_\_\_\_个月，甲方从\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

至\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止收回，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起计算，合同期满后，如甲方仍继续出租房屋，乙方享有优先权。

第四条 甲乙双方确认房屋租金为\_\_\_\_\_\_\_\_\_\_\_元/月。

乙方向甲方交付押金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元，乙方以现金形式支付房租。

第五条 甲方于\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前将房产交付于乙方使用。

第六条 水电天然气暖气有线电视电话物业等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修缮房屋是甲方的义务，以保障乙方的居住安全和正常使用甲方维修房屋时，乙方应积极协助，不得阻饶施工。甲方如确实无力修缮，可同甲方协商合修，乙方付出的修缮费用即用以充抵租金。因乙方原因造成房屋的损失，有乙方负责修缮，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

第八条 甲方的变更

如果甲方将房屋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本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权人继续有效。甲方出卖房屋，必须在一个月前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第九条 合同终止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乙方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乙方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乙方拖欠租金累计达10天的

第十条 违约责任

若乙方提前解除合同，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1个月房租作为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若甲方提前解除合同，则甲方应向乙方支付1个月房租作为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第十一条 其他情况\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二条 免责条件

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房产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五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出租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出租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号码 \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

**租赁租房合同三**

出租人： 签订地点：

承租人： 签订时间：

第一条 租赁房屋坐落在，间数、建筑面积、房屋质量。

第二条 租赁期限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提示：租赁期限不得超过二十年；超过二十年的，超过部分无效。）

第三条 租金（大写）：

第四条 租金的支付期限与方式：

第五条 承租人负责支付出租房屋的水费、电费、煤气费、电话费、光缆电视收视费、卫生费和物业管理费。

第六条 租赁房屋的用途：

第七条 租赁房屋的维修： 出租人维修的范围、时间及费用负担： 承租人维修的范围及费用负担：

第八条 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对租赁房屋进行装修或改善增设它物。装修、改善增设它物的范围是： 租赁合同期满，租赁房屋的装修、改善增设他物的处理：

第九条 出租人（是/否）允许承租人转租租赁房屋。

第十条 定金（大写） 元。承租人在 前交给出租人。

第十一条 合同解除的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出租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1、承租人不交付或者不按约定交付租金达 个月以上。

2、承租人所欠各项费用达（大写） 元以上。

3、未经出租人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承租人擅自改变出租房屋用途的。

4、承租人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承担维修责任致使房屋或设备严惩损坏的。

5、未经出租人书面同意，承租人将出租房屋进行装修的。

6、未经出租人局面同意，承租人将出租房屋转租第三人。

7、承租人在出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承租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1、出租人未按时交付出租房屋 天（月）以上。

2、出租人违反本合同约定，不承担维修责任，使承租人无法继续使用出租房屋。

第十二条 房屋租赁合同期满，承租人返还房屋的时间是：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出租人未按时或未按要求维修出租房屋赞成承租人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毁损的，负责赔偿损失。

2、承租人逾期交付租金的，除应及时如数交补外，还应支付滞纳金。

3、承租人违反合同，擅自将出租房屋转租第三人使用的，因此造成出租房屋毁坏的，应负损害赔偿责任。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发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其他约定事项

出租人（签字）： 承租人（签字）：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经办人： 经办人：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租赁租房合同四**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因经营需要，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特签订协议如下：\_\_\_\_\_\_\_\_\_\_\_\_\_\_\_\_\_

一、甲方同意将位于的门面房(四间)约m2租给乙方使用。

二、租用时间：\_\_\_\_\_\_\_\_\_\_\_\_\_\_\_\_\_租期八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二、租用价格：\_\_\_\_\_\_\_\_\_\_\_\_\_\_\_\_\_前三年租金为\_\_\_\_元整，中三年租金为\_\_\_\_元整，后二年租金为\_\_\_\_元整。

三、甲、乙双方权利与义务：\_\_\_\_\_\_\_\_\_\_\_\_\_\_\_\_\_

1、乙方在租用期内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合法经营，按章纳税，涉及违法或违规行为其责任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或连带责任。

2、乙方如需装璜，不得损坏甲方原有设施，不得影响房屋的主体结构，如有损坏按价赔偿，装璜费用由乙方自理。

3、甲方依法拥有该门面房的出租权，完全有权对该门面房进行出租，倘若有任何第三人对本合同项下的该门面房提出权利主张，一律由甲方自行负责和处理。

4、如遇政府拆迁，经营和装潢赔偿部分归乙方所有。

5、在租用期内，甲、乙方必须维护对方的\'名誉和利益。

6、租赁期间电话费、水电费、物业管理及清洁费均由乙方承担。

7、甲方必须将其身份证、房产证资料的复印件提供给乙方。

四、附则：\_\_\_\_\_\_\_\_\_\_\_\_\_\_\_\_\_

1、任何一方不能履行上述协议，均视为违约。如有违约，违约方赔偿对方一切经济损失。

2、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3、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名后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

代表(签名)：\_\_\_\_\_\_\_\_\_\_\_\_\_\_\_\_\_代表(签名)：\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租赁租房合同五**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地址：

号码：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地址：

号码：

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1.租赁地址：\_\_\_\_\_\_\_市\_\_\_\_\_\_\_县\_\_\_\_\_\_\_路\_\_\_\_\_\_\_弄\_\_\_\_\_\_\_号\_\_\_\_\_\_\_室；房型规格：\_\_\_\_\_\_\_；居住面积\_\_\_\_\_\_\_平方米；

2.室内附属设施：\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租用期限：甲方同意乙方租用\_\_\_\_\_\_\_年；自\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2.房屋租金：每年\_\_\_\_\_\_\_元人民币；

3.付款方式：现金支付，另付押金\_\_\_\_\_\_\_元，租房终止，甲方验收无误后，将押金退还乙方，不计利息。

4.租赁期内的水、电、煤气、电话、有线电视、卫生治安费、房屋租赁税费由乙方支付；

5.租用期内，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使用权、乙方需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损失。

（1）乙方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2）乙方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1.乙方须按时交纳水、电等费用,乙方不得窃电，如有窃电将罚款\_\_\_\_\_\_\_元。

2.无论在任何情况下，乙方都不能将押金转换为房屋租金；

3.在租用期内，甲方必须确保乙方的正常居住，不得将乙方租用的房屋转租给任何第三者；或在租赁期内房租加价；

4.租用期满后，乙方如需继续使用，应提前一个月提出，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同等条件下给予优先；

5.在租赁期内，甲、乙双方如有一方有特殊情况需解除协议的.，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协商后解除本协议；

6.乙方入住该应保持周围环境整洁做好防火防盗工作，如发生事故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7.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室内结构，并爱惜使用室内设施，若人为损坏的将给予甲方相应赔偿；如发生自然损坏，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配合甲方及时给予修复。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后即行生效。

（如：入住时的水电字数。）

出租方：\_\_\_\_\_\_\_承租方：\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租赁租房合同六**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出租方：地址为： 号房屋出租给承租方，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2、租赁期限：3个月，自20 年 月 日至20 年 月 号止。房屋租金额为 元，家具水费、电费、煤气租赁期满按数字，收费标准多退少补。

3、该房屋现有装修及设备、设备情况详见协议清单作为出租方按照本协议书约定交付承租方使用和承租方在本协议租赁期满交还该房屋时的\'验收依据。

4、承租方应按时交纳租房期间的水费、电费、煤气费。如因不及时交费出现滞纳金由承租方承担。

5、未经出租方同意，承租方不得转租、转借承租房屋。未经承租方同意，出租方不得提前收回房屋或转租他人。

6、租赁期满协议自然终止，房屋到期后承租方准时交回房屋。

7、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租方：

承租方：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年 月 日

**租赁租房合同七**

出租方：\_\_\_\_\_

承租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为明确甲方与乙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_\_\_\_\_

第一条：\_\_\_\_\_租赁房屋

甲方将坐落于上海市惠南\_\_的合计面积为116.7平方米租予乙方作为住房使用。

第二条：\_\_\_\_\_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为\_\_\_\_\_\_年另\_\_\_\_\_\_个\_\_\_\_\_\_月，甲方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收回。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_\_\_\_\_

1、乙方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他人使用的;

2、乙方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租赁期届满时，租赁关系自然终止，甲方无须另行通知乙方，若双方均有意续租，可在届满前三个\_\_\_\_\_\_月提出续租意向，并议定合理租金和续租合同。

第三条：\_\_\_\_\_租金

每\_\_\_\_\_\_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_\_\_\_元整，付款方式为付。

第四条：\_\_\_\_\_协议事项

1、房屋内外水电费，煤气费，电话费自乙方入住之日起至租约期满迁出之日至均由乙方负担。

2、甲方应承担所出租房屋的修缮义务，乙方应对修缮工作予以配合。

乙方应妥善使用，管理出租房屋的内外设备，未征得甲方同意，乙方\_\_\_.不能擅自变更，损坏房屋结构和设备。

3、乙方不得利用出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或存放危险物品，影响公共安全。

4、租赁期满之日，在不续租情况下，乙方应无条件退租，并将房屋设备清点后归还甲方，不得向甲方请求退还租金，移转费及一切权利金。乙方应将自用家具物品搬迁清楚，不得故意留存占据，如逾期不搬视为乙方抛弃其所有权，由甲方自行处理。对逾期不迁出者，甲方可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

5、租赁期间双方均不得无故解除合同，但乙方因特殊情况需退房时，必须提前十五天通知甲方，并支付一个\_\_\_\_\_\_月租金作为赔偿。

6、甲方需对上述房产提供全部法律文件，如因房产产权等问题影响乙方在租期内对房屋的居住使用，造成的.全部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六条：\_\_\_\_\_违约责任

1、乙方非正常管理使用房屋及设施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负赔偿责任。

2、乙方故意逾期未交付租金的，除应及时如数补交外，还应支付一个\_\_\_\_\_\_月租金作为赔偿。如遇特殊情况暂时未交租金的，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

3、乙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房屋转租他人使用的，甲方有权收回所租的房屋，有权将乙方交付的期满前租金扣留作为乙方的违约金赔偿甲方。如因此对出租房屋造成损坏的，乙方还应负赔偿责任。

第九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_\_\_\_\_签章：\_\_\_\_\_日期：\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乙方：\_\_\_\_\_签章：\_\_\_\_\_日期：\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租赁租房合同八**

甲方(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

出租之房屋(店面)座落于\_\_\_\_市\_\_\_\_\_\_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建筑面积\_\_\_\_\_\_平方米。室内设备包括\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甲、乙双方就上述房屋(店面)友好协商，达成下列条款，以资共同遵守履行。

一、租赁用途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之用，不得擅自另作他用。

二、租赁期限：暂定\_\_\_\_\_\_年，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每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元整。(\_\_\_\_\_\_\_\_\_\_元)

三、付款方式：乙方每\_\_\_\_\_应向甲方缴纳租金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元整，每次租金必须提前\_\_\_\_\_天内交清。

四、合同签订之日，乙方向甲方交付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元整作为押金，待不租或期满费用算清后，甲方应将押金无息退还乙方。

五、乙方必须依约交付租金，如有拖欠押金，甲方每天按租金拖欠部分的2%加收滞纳金，并有权追回乙方所欠的租金和提前解除合同收回房屋。

六、租赁期间，双方均不得借故解除合同，当事人一方如有正当理由要求解除合同时，必须提前壹个月通知对方，经对方同意，解除合同归还房屋，并赔偿违约金壹个月。如遇不可抗拒原因(如天灾、政府政策变化等)不在此例。

七、乙方要遵守\_\_\_\_的\'暂住条例，不得利用该房屋之便进行非法活动，否则乙方要自行承担由此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甲方概不负责并有权提前终止租赁合同。

八、租赁期间内，乙方如中途让给他人转住(用)，需经甲方同意，不得私自转租。

九、租赁期间，乙方应负责交付：水、电费、卫生费、管理服务费。

十、租赁期间，乙方应爱惜室内一切设备，如因故意或过失造成租用房屋及其配套设施损坏，应负责恢复房屋及其配套设施原状，无法恢复的应酌情赔偿。

十一、租赁期满，乙方应按时将房屋归还甲方，如乙方需续租，须提前半个月与甲方协商，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租赁期满后，乙方退出时，若有家具杂物等布置不搬者，甲方将视其为废弃物，任由甲方处理，乙方不得有异议。

十二、合同签订之日的电表底数为\_\_\_\_\_\_，水表底数为\_\_\_\_\_\_，煤气表底数为\_\_\_\_\_\_.

十三、本合同若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另拟定补充协议。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壹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送工商壹份，叁份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签名/盖章)

乙方(签名/盖章)

签约日期：\_\_\_\_\_\_年\_\_\_月\_\_\_日

**租赁租房合同九**

甲方(出租人)

身份证营业执照 号码：

本人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委托法定代理人：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可依法出租的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1-1 甲方将座落在本市区县\_\_\_\_\_\_\_\_\_路\_\_\_\_\_弄新村\_\_\_\_\_\_号幢\_\_\_\_\_\_室(部位)\_\_\_\_\_\_\_\_的居住房屋(简称该房屋)出租给乙方。该房屋建筑面积使用面积为\_\_\_\_\_\_\_\_平方米。签订本合同前，甲方已向乙方出示了该房屋的下列权属证明：房地产权证，编号：\_\_\_\_\_\_\_\_\_\_\_\_\_\_\_\_，编号：\_\_\_\_\_\_\_\_\_\_\_\_，并告知乙方该房屋在订立本合同前已未设定抵押。

1-2 签订本合同前，甲方已向乙方提供了该房屋所在物业管理区域的管理规约或临时管理规约。甲方向乙方承诺，未对原始设计为居住空间的房间进行分割搭建;乙方向甲方承诺，承租该房屋用作居住使用，并在租赁期间严格遵守国家和本市的有关居住房屋租赁和使用、物业管理规定，以及该房屋所在物业管理区域的管理规约或临时管理规约。

1-3 租赁期间，乙方可使用的该房屋公用或合用部位的使用范围，现有的装修、附属设施、设备状况以及需约定的有关事项，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中加以列明，作为甲方交付该房屋和本合同终止时乙方返还该房屋的验收依据。

2-1 甲、乙双方约定，该房屋租赁期限自\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2 双方同意，甲方于\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由乙方进行验收。逾期交付的，每逾期一日，则甲方需向乙方支付\_\_\_\_\_\_\_元违约金。

3-1 甲、乙双方约定，在上述租赁期限内，该房屋月租金为(\_\_\_\_\_币，下同)\_\_\_\_\_\_\_元(大写：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2 甲、乙双方约定，在租赁期限内，未经双方协商一致，甲方不得擅自调整租金标准。

3-3 乙方应于每月\_\_\_\_日前\_\_\_\_\_\_\_\_\_\_\_\_\_向甲方支付该房屋当月下个月的月租金。逾期支付的，每逾期一日，则乙方需向甲方支付\_\_\_\_\_\_\_元违约金。

3-4 乙方支付租金的方式：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1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交付该房屋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房屋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_\_\_\_\_个月的租金，即\_\_\_\_\_\_\_\_\_\_\_元。甲方收取保证金后，应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本合同终止时，甲方收取的房屋租赁保证金除用以抵充本合同约定由乙方承担但还未交纳的费用外，剩余款项应在房屋返还时返还乙方。

4-2 租赁期间，该房屋所发生的水、电、气、通信、空调、有线电视、\_\_\_\_\_\_\_、\_\_\_\_\_\_\_费用由甲方

乙方 承担，其中应由 分担的，具体的费用分担比例或金额，由甲乙双方在合同补充条款中约定。

除上述费用外，其他费用均由xx承担。

5-1 甲方应确保该房屋交付时符合规定的安全条件。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房屋及本合同附件中列明的附属设施、设备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_\_\_\_\_日内进行维修或委托乙方进行维修。

甲方逾期不维修、也不委托乙方进行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5-2 乙方应对该房屋的使用安全负责。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设备，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设备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修复。 乙方不维修的，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5-3 租赁期间，甲方应定期对该房屋进行检查、养护，保证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设备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应在检查养护前\_\_\_\_\_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房屋的`影响。

5-4 乙方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在签订本合同时，在本合同附件中约定;如在本合同附件中未约定的，则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报批的，则应由甲方甲方委托乙方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的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归属、维修责任及合同终止后的处置，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中约定。

5-5 租赁期间，甲方可以授权第三方机构察看房屋安全情况。乙方违反国家和本市有关房屋租赁的规定，致使房屋在使用过程中出现安全隐患，被管理部门责令改正的，第三方机构可以代为整改，并可采取必要措施。

**租赁租房合同篇十**

甲方：

乙方：

甲方在作为第一承租人，承租\_\_\_\_\_\_市\_\_\_\_\_\_区\_\_\_\_\_\_号楼\_\_\_\_\_\_。

乙方与甲方视为共同承租人，与甲方关系为合租关系，合租期限时间为 年 月 日到 年 月 日。乙方居住在此房间的中的\_\_\_\_\_，乙方可以留宿他人(不可随意留宿异性)。双方留宿他人须提前通知另一方，每户每月留宿他人不得超过\_\_\_\_\_次，否则双方有权解除合同。

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房租\_\_\_\_\_\_\_\_元/月，付款方式为押一付三。押金为\_\_\_\_ 元。含取暖、物业、水电、燃气、有线费用。(押金会在合租关系正常中止时退还，由于乙方原因致水电费、燃气费、每月超过350元，双方可协商适当增加收取的费用)。甲方每季度须向乙方出示房租及各种费用发生凭证，乙方可交纳房租于乙方。余款的付款日期分别为：。乙方确保本间常居人数上限为\_\_\_人，甲方确保其他房间常合计常住人数上限为\_\_\_人，主卧人数上限\_\_\_\_人。乙方卧室物品有：。

甲方作为联系人，负责和房东联系。乙方向甲方支付房租，享有房间客卧的完全独立使用权，以及公共区域的共同使用权。乙方如果要增加合租人数，必须取得甲方书面同意。

共同使用区域为客厅、厨房、卫生间、阳台及这些区域里面的相关设施，主要物品有 ，甲乙双方应共同爱护上述设施，因个人原因造成相关物品损坏或报废，应予以修复或赔偿。公共区域存放杂物，须经双方同意。

合租期间，本着和平、友好相处的原则，双方应共同维护居住环境的卫生、安全。不得随意的干扰对方的私人空间。对方的合理建议，应积极采纳。甲方偏袒其他人，乙方产生不公平感，产生情绪，经过三次反映，仍得不到有效解决。乙方可提前15天退房，甲方不得扣除押金，其余房租按天结算。

朋友来访，应尽量保持安静，以不干扰对方学习、生活为宜。超过2个朋友来访，应提前告知对方。甲方保证，乙方在23点-7点，不会因为人为原因，被噪音所吵醒、或无法正常休息。如甲方违反此项规定每月超过三次，乙方可提前15天退房，甲方不得扣除押金，其余租金按天结算。

各自做饭，根据双方的饮食习惯，协商解决。因生活需要，如添置公共设施及物品发生的.费用，经甲乙双方协商均摊。

在租住期间，双方应本着“节约、爱惜”的原则，不得浪费水、电、煤气等。应共同维护设施的安全。

乙方若中途有变，需退房的话，提前一个月告知甲方。余下房租按天结算，并退还押金。

乙方具有续租的优先权。

因为合租的特殊性质，甲方作为第一承租人和房东租赁关系正常中止时，本合租合同自动失效，甲方不负违约责任。由于甲方不作为或某些情况未能如实告知乙方等原因导致房东解约，并且未能做到给与15天的搬家时间，可以根据甲方的责任过错，协商给以乙方一定的补偿。

乙方人为损害房间财产，装修。浸泡地板，磕碰门家具，弄脏墙壁，具体赔偿金额按照市场价格赔偿。

乙方不得故意延迟交纳房租\_\_\_天以上，延迟交纳杂费\_\_\_\_天以上。乙方不得破坏小区规定，扰民、发生治安事件，导致房东非正常终止合同，否则甲方有权扣除乙方一个月房租作为违约赔偿金。

如果其他合租人不再合租本房屋，可转租给他人，须提前30天通知乙方，甲方寻找到的其他合租人须经乙方同意方可租住。甲方若自己转租须先经过乙方同意，然后是房东同意方可。

公共区域的卫生由三方租户共同打扫，每月每户负责10天的公共卫生。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即告生效。

本合同自订立之日起，即告生效。

本合同一式两份，由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

签署日期：\_\_\_ 年\_\_\_ 月\_\_\_\_日签署日期：\_\_\_ 年\_\_\_ 月\_\_\_日

**租赁租房合同篇十一**

出租方(甲方)：

地址：

承租方(乙方)：

代表人：

根据国家法律及有关法规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甲方同意将下述物业出租给乙方使用，并达成如下条款，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位于中心内房屋号为的房屋，房屋面积为平方米面积平方米的库房面积平方米的场地(以下均简称出租物业)出租给乙方使用。甲方保证乙方对其承租物业拥有使用权。

第二条乙方租期从年\_\_\_\_月\_\_\_\_日到年\_\_\_\_月日止;出租房屋的租金每套元;仓库元;场地元，合计金额：元(大写：元)。先付后用。

第三条甲方交付出租物业时，向乙方收取人民币元(大写：元)的租赁保证金，甲方收取租赁保证金，应向乙方开具收据。

第四条签订合同时，乙方需提供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并交复印件各一份给甲方存档。

第五条甲方出租物业给乙方作为物流业务用途使用。乙方将承租的物业用于其他用途时，须书面申报经甲方书面同意，并保证在使用过程中的行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物流中心管理规定。

第六条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对外所发生的债权、债务、侵权、损害赔偿、被侵权、被损害、纠纷、诉讼等概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乙方不得将承租物业及原甲方所有设施、物品私自向任何单位及个人进行抵押、担保、转借，否则除上述行为无效外，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向乙方追偿损失。

第七条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即成为承租物业区域的消防责任人，并按消防部门的要求，配齐消防设备器材，对承租物业的消防负有法律责任。乙方应做好防火、防盗、防损工作，自己看管好货物，如有失盗与甲方无关。不允许在仓库内存储易燃易爆等化学危险品，如发生意外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第八条乙方所租房屋及室内的配套设施，在甲方交付房屋时如有损坏，乙方应即时告知甲方，在保持原有建筑结构的前提下，由甲方负责修理，因维修所需的材料费和人工费由甲方负责，否则将由乙方自行负责维修或承担因维修所需的一切费用。

第九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需对承租物业进行装修时，须在不破坏承租物业结构和不影响承租物业外观的情况下，事先书面申报，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装修须遵守甲方有关装修管理规定。否则，甲方有权责令乙方恢复原状，并予以相应处罚。合同期未满因乙方违约等原因导致合同提前解除，乙方对承租物业的装修不得破坏、拆除，归甲方所有，并不退还保证金给乙方。

第十条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承租物业及其附属设施出现损坏或影响他人，因此遭受损失时，乙方应负责及时维修或补偿。乙方拒不维修，由甲方代为维修，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承租物业全部或部分转租于他人。如确因需要，须事先书面申报，经甲方同意，乙方方可转租承租物业，但转租期限不得超过租赁合同约定之期限。

第十二条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不可抗力的情形，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本合同自行终止，甲方退还给乙方已交的租赁保证金(不计利息)。

第十三条本合同有效期内，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解除本合同。

第十四条因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解单方解除本合同，没收乙方租赁保证金，收回出租物业，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

(1)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从事违法经营或违法活动的;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改变承租物业用途的;

(3)因乙方原因致使承租物业或其附属设施严重损坏，或因此造成他人经济损失，且拒不承担维修责任、不支付维修费用或不予以相应赔偿的.;

(4)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将承租物业全部或部分转租他人的，乙方除立即停止转租外，还须向甲方交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元(大写：元);

(5)乙方拖欠租金超过\_\_\_\_日以上或空置半个月的;

(6)乙方私自搭建或占用公共场所;

(7)乙方违反甲方有关治安、消防、车辆交通、停车、装饰装修、清洁卫生等管理规定达三次以上的;

(8)乙方经甲方同意后转租，其承租者三次违反甲方前款管理规定的。

第十五条乙方合同期内单方面提前解除合同的，甲方不退还乙方已交的租金及租赁保证金。

第十六条因乙方违反本合同

第十三条规定所列情形，甲方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在甲方通知解除合同后\_\_\_\_日内不向甲方返还房屋，继续占用承租房屋的，甲方有权将乙方余留在承租房屋内的物品予以清理，并将该房屋出租给他人使用，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及由此导致甲方支付的费用和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第十七条乙方应于本合同期满前，将所承租物业打扫干净，保证原承租物业及附属设施完好。然后持所签当前租赁合同原件、承租物业钥匙、乙方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委托书)及所交保证金收据原件，经甲方验收出租物业合格后，甲方退回租赁保证金(不计利息)给乙方。乙方应在本合同期满之日搬清其承租物业内的物品，逾期未搬清其物品的，视为乙方放弃该等物品之所有权，该等物品归甲方所有，甲方有权以任何方式处置，而无需向乙方作任何补偿。

第十八条本合同有效期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时，应于有限期届满之日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甲方需将出租物业继续出租时，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甲乙双方就续租达成协议，应重新订立书面合同。

第十九条本合同有效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有效期届满之日前迁离承租物业，如有多间房屋打通使用或拆除楼梯等情况，必须恢复原状，由甲方验收合格后返还甲方。如乙方拒不恢复或维修的，甲方代为修复或维修的费用由乙方承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承租物业的，超期半个月至一个月的按双倍月租金收取;超期一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强制收回出租物业，没收租赁保证金并暂收出租物业内的物品。

第二十条乙方须自觉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按照甲方划定的区域范围界线内停放车辆、装卸货物;乙方无论任何原因都不得占用、堵塞消防通道和公共交通通道。乙方须教育司乘人员服从甲方人员的现场交通指挥，确保园区的安全和交通顺畅;乙方应保持所租房屋内地面及墙面及天花板的清洁，自觉保持库房及园区内的清洁卫生，应对水路电路气路等设备设施的安全及维护负责。乙方违反本条款中的任何一项，甲方可对乙方处罚100元次，违反本条款中任何一项达三次以上，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没收乙方租赁保证金，收回出租物业，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补充，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盖章)：乙方(签字盖章)：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年\_\_\_\_月\_\_\_\_日

**租赁租房合同篇十二**

合同双方当事人：

转租方(甲方)：

受转租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1致，就甲方将其依法承租的房屋转租给乙方使用、收益、由乙方向甲方支付租金等事宜、订立本合同。

1、转租房屋的情况

1-1甲方依法承租的座落于\_\_\_\_(区/县)\_\_\_\_路\_\_\_\_弄(新村)\_\_号\_\_室的\_\_\_\_(公有居住/非公有居住)房屋已(书面告知公房出租人/按房屋租赁合同的转租约定/征得房屋出租人书面同意)，由甲方将上述承租房屋\_\_\_\_(全部/部分)即\_\_号\_\_室(以下简称该房屋)转租给乙方。该房屋的建筑面积\_\_\_\_平方米。该房屋平面图见本合同附件(1)。

1-2该房屋的共用或合同部位的使用范围、条件的要求;现有装修、附属设施和设备状况，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2)、(3)中予以明确。甲、乙双方同意附件(2)、(3)作为甲方向乙方交付该房屋和乙方在本合同转租期满向甲方交还该房屋时的验收依据。

2、租赁用途

2-1甲方已向乙方出示该房屋\_\_\_\_(租赁合同登记备案证明/租用公房赁证)(编号\_\_\_\_)。该房屋的用途为\_\_\_\_，乙方承诺按\_\_\_\_(租赁合同登记备案证明/租用公房凭证)所载明的用途使用该房屋。

2-2乙方保证，在转租期间未事先书面通知甲方，并由甲方按租赁合同的约定取得出租人的书面同意以及按规定报经有关部门核准前，不擅自改变该房屋使用用途。

3、转租期限及交付日期

3-1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于\_\_年\_\_月\_\_日前向乙方交付该房屋。转租期为\_\_个月。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甲方保证该转租期限未超出\_\_\_\_(租赁合同/前1个

转租合同)的租期。

3-2转租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如期返还。在租赁合同约定的期限内，乙方需继续承租该房屋的，则应于转租期届满前\_\_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转租合同。

4、租金、支付方式和期限

4-1甲、乙双方约定，该房屋每日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租金为(\_\_币)\_\_\_元，月租金总计为(\_\_币)\_\_\_元。(大写：\_\_\_万\_\_\_千\_\_\_百\_\_\_拾\_\_\_元\_\_\_角整)。该房屋租金\_\_\_(年/月)内不变。自第\_\_\_(年/月)起，双方可协商对租金进行调整。有关调整事宜由\_\_

\_(甲/乙)双方在补充条款中约定。

4-2乙方应于每月\_\_\_日前向甲方交付租金。逾期支付的，每逾期1日，则乙方需按日租金的\_\_%支付违约金。

4-3乙方支付租金的方式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其它费用

5-1在房屋转租期间，乙方使用该房屋所发生的水、电、煤气、通讯、设备、物业管理、\_\_\_\_等费用由\_\_\_\_(甲方/乙方)承担。其它有关费用，均由\_\_\_\_(甲方/乙方)承担。

5-2乙方负责支付的1述费用，计算或分摊办法、支付方式和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

5-3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交付该房屋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房屋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月的租金，即(币)元。甲方收取保证金后应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租赁关系终止时，甲方收取的房屋租赁保证金除用以抵充合同约定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外，剩余部分无息归还乙方。

6、房屋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6-1在转租期间，乙方发现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用时通知甲方;由甲方按租赁合同的约定，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_\_\_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负责承担。

6-2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修复。乙方拒不维修，甲方或出租人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6-3转租期间，甲方保证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和设备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状态。甲方或出租人要对该房屋进行检查、养护的，应提前\_\_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配合。如因乙方阻挠养护、维修而产生的后果，则概由乙方负责。

6-4在转租期间，出租人需要对该房屋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的，甲方负有告知乙方的义务。具体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在条款中另行商定。

6-5乙方需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必须事先通知甲方，由甲方按租赁合同的约定征得出租人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需经有关部门审批的则应报经有关部门核准后方可进行。7、房屋返还时的状态

7-1除甲方同意乙方续租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的租期届满后的\_\_日内应返还该房屋，未经甲方同意逾期返还房屋的，每逾期1日，乙方应按(\_\_币)\_\_\_\_元/平方米向甲方支付该房屋占用使用费。

7-2乙方按本合同约定返还该

房屋时，应经甲方验收认可，并相互结清各自的费用，方可办理退租手续。

8、转租、转让和交换

8-1在转租期间，乙方再转租房屋须事先书面通知甲方，并由甲方按租赁合同的约定征得出租人的书面同意。

8-2乙方向甲方承诺，在转租期间不将该房屋承租权转让给他人或与他人承租的房屋交换使用。

9、解除本合同的条例

9-1在转租期间，租赁合同被解除的，本合同也随之终止，因本合同终止使乙方遭受损失的，甲方应按月租金的\_\_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但下列情况除外：

(1)该房屋占用范围的土地使用权依法提前收回的;

(2)该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征用的或者拆迁的。

(3)该房屋毁损、灭失或者被鉴定为危险房屋的;

(4)甲方已被告知该房屋出租前已设定抵押，现被处分的。

9-2甲、乙双方同意，有下列情形之1的，1方可书面通知另1方解除本合同。违反合同的1方，应向另1方按月租金的\_\_\_\_\_\_\_\_\_\_\_\_倍支付违约金;给对方造成损失的，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1方损失的，还应赔偿造成的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部分。

(1)甲方未按时交付该房屋，经乙方催告后\_\_\_\_\_\_\_日内仍未交付的;

(2)甲方交付的该房屋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致使不能实现租赁目的的;或甲方交付的房屋存在缺陷，危及乙方安全的。

(3)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擅自改变房屋用途，致使房屋损坏的;

(4)因乙方原因造成房屋主体结构损坏的;

(5)乙方擅自转租该房屋、转让该房屋承租权或与他人交换各自承租的房屋的;

(6)乙方逾期不支付租金累计超过\_\_\_\_\_\_\_\_\_月的。

10、违约责任

10-l该房屋交付时存在缺陷的，甲方应自交付之日起的\_\_\_\_\_\_日内进行修复，逾期不修复的，甲方同意减少租金，并变更本合同租金条款。

10-2在房屋转租期间，非本合同约定情况，甲方擅自解除本合同，提前收回该房屋的，甲方应按月租金的\_\_\_\_\_\_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10-3乙方未按约定或者超出约定范围和要求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_\_\_\_\_\_\_(恢复房屋原状/赔偿损失)。

10-4房屋转租期间，在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下，乙方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按月租金的\_\_\_\_\_\_\_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101、其他条款

11-1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签署后的15日内，应由甲方持房屋租赁合同、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证明和乙方的身份证明向房屋所在区、县房地产交易中心或农场系统受理处办理登记备案，由区、县房地产交易中心或农场系统受理处出具房屋转租合同登记备案证明。凡变更、终止本合同的，由\_\_\_\_\_\_(甲方/乙方)负责在本合同变更终止之日起的15日内，向原登记机构办理变更、终止登记备案手续。因甲方未办理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或变更、终止登记备案的，所引起的法律纠纷，由甲方承担1切责任。

11-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1致，可订立补充条款。本合同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1部分，本合同及其补充条款和附件(2)(3)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铅印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11-3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对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清楚明白，并愿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如1方违反本合同，另1方有权按本合同规定索赔。

11-4就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可选择下列1种方式解决(下列两种方式由甲、乙双方共同任选1种)：

(1)提交\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11-5本合同连同附件1式\_\_\_\_\_\_\_\_\_\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1份，(\_\_\_\_\_\_\_区/县)房地产交易中心或农场系统受理处1份，以及\_\_\_\_\_\_\_\_\_\_\_\_\_\_\_\_各1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乙方：

日期:

**租赁租房合同篇十三**

出租方：\_\_\_\_\_\_（甲方）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乙方）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_\_\_\_市\_\_\_\_街道\_\_\_\_小区\_\_号楼\_\_\_\_\_\_\_\_号的房屋出租给乙方居住使用，租赁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计\_\_个月。

二、本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元，按月/季度/年结算。每月月初/每季季初/每年年初\_\_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全月/季/年租金。

三、乙方租赁期间，水费、电费、取暖费、燃气费、电话费、物业费以及其它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租赁结束时，乙方须交清欠费。

四、乙方同意预交\_\_\_\_\_\_\_\_元作为保证金，合同终止时，当作房租冲抵。

五、房屋租赁期为\_\_\_\_\_\_\_\_，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此期间，任何一方要求终止合同，须提前三个月通知对方，并偿付对方总租金\_\_\_\_\_\_\_的违约金；如果甲方转让该房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六、因租用该房屋所发生的除土地费、大修费以外的其它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在承租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无权转租或转借该房屋；不得改变房屋结构及其用途，由于乙方人为原因造成该房屋及其配套设施损坏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八、甲方保证该房屋无产权纠纷；乙方因经营需要，要求甲方提供房屋产权证明或其它有关证明材料的，甲方应予以协助。

九、就本合同发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天津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司法解决。

十、本合同连一式\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租赁租房合同篇十四**

合同编号：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第一条 为明确租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廉租住房保障办法》(市政府令21号)等法律、法规及文件的规定，为明确租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甲、乙双方就下列廉租住房租赁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 房屋的座落、面积、租金、租赁期限等租赁基本事项：

房屋座落

房屋面积

建筑面积(m2)

使用面积(m2)

租金类型

计租面积(m2)

租金标准(元/m2)

月租金(元/月)

配租标准

超过配租标准

月租金合计

支付方式

银行代扣，银行收取的代扣手续费标准为每户每月0.60元，甲乙双方各承担50％。

银行帐号

租赁期限

其他事项

租赁期间，如遇政府调整公有住房租金标准，双方自政府文件规定的调租之日起执行新的租金标准，本合同其他条款继续有效。

第三条 乙方在中国工商银行营业网点开立信用卡、储蓄卡或储蓄存折作为该房屋的租金代扣帐户，乙方授权甲方委托工商银行每月从该帐户中扣划租金。乙方凭工商银行的代收单到房屋所属房管所开具正式缴租发票。

第四条 在授权扣款期间，如租金代扣帐户发生挂失、销户、冻结、止付等情况，乙方必须在五个工作日内重新确定代扣帐户，并通知甲方变更扣款帐户。否则，如发生租金代扣不成功，视为乙方逾期不交租金。

第五条 按月结算，乙方必须在每月20日前结清月租金。逾期不存或存入金额不足的，视为逾期不交租金。

第六条 房屋交付时，甲方保证租赁房屋结构及设施、设备能够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第七条 租赁期满一年之日起两个月内，乙方向原受理的廉租住房保障的街道办事处或者乡镇人民政府如实申报家庭人口、收入及住房等情况，街道办事处或者镇人民政府应当对申报情况进行核实，通过审批的，依据《年审表》，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南宁市廉租住房年审登记表》上签名盖章，原租赁合同继续履行，履行期限为一年;未通过审批的，本合同终止，乙方将房屋腾退交还甲方。

第八条 经市房产主管部门核定乙方不符合廉租住房承租资格的，乙方应将承租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在三十日内交还甲方。交还租赁房屋时，应当保持房屋及设施、设备的完好状态，不能影响房屋的正常使用。

甲方验收乙方腾退的住房后，双方办理房屋交接手续。对未经同意留存的物品，视为无主物，甲方有权自行处置该物品。

第九条 租赁期间，甲方应定期检查房屋，掌握房屋完损状况，发现损坏及时修缮，确保该房屋符合正常居住条件。

第十条 双方约定，因自然损耗、老化或非乙方原因等引起该房屋及其配套设施的损坏，由甲方负责维修，具体包括：

(一)房屋基础、墙体、柱、梁、楼地板、天面等承重构件;

(二)房屋共有明沟、暗沟、沉沙井、排水管道、化粪池等配套设施;

(三)房屋其他共用部位和共用设施。

第十一条 在房屋自用部位和自用设施设备中，乙方负责下列项目的维修：

(一) 房屋门窗的玻璃、门框扇、窗框扇等易损易碎物件;

(二) 分户水表及表后的水管、水笼头、瓷盆、大便器等给、排水设施;

(三) 分户电表及表后的电线、插座、开关、灯具等供电照明设施;

(四) 乙方装修装饰部分;

(五) 因乙方使用不当等原因而损坏的房屋构件及配套设施等。

第十二条 对乙方负责维修的项目，原则上乙方有权自主选择维修单位，其费用标准及支付方式等具体事项由乙方与维修单位双方自行约定。

第十三条 对甲方维修的项目，乙方向甲方提出维修请求后，甲方应在合理的时限内提供维修服务。

甲方如需要对出租房屋进行检查或大中小修时，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给予积极配合，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房屋不能及时检查、维修而发生房屋安全事故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四条 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者赔偿。

第十五条 乙方不得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或设置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设备。乙方如需装修房屋，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并将其设计方案报甲方备案后方可施工。乙方对承租房屋的装饰装修同时必须遵守《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建设部令110号)的规定。租赁期满后或因乙方责任导致退租的，双方同意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拆除。

第十六条 乙方应根据房屋的用途，正确使用房屋及其附属设施，不得有下列危及房屋安全的行为：

(一) 私自拉接电线或使用不合格的电线、插座、开关等设备或超负荷用电;

(二) 在房间内或公共走道等非厨房部位生火煮食;

(三) 在房屋内及公共部位堆放易燃易爆或有毒物质等危险物品;

(四) 在房屋内及公共部位超负荷堆放物品;

(五) 在房屋用地及公共部位范围内乱搭乱盖建(构)筑物。

第十七条 因乙方使用不当而发生安全事故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八条 租赁期间，如发生火灾、房屋倒塌等安全事故，经有关部门鉴定确认事故责任人为乙方的，乙方须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十九条 在有物业管理的小区，乙方负责交纳该房屋的物业管理服务费及城市垃圾处理费。乙方应服从物业管理单位的统一管理，按时交纳物业管理服务费用。

第二十条 甲方负责交纳该房屋用于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维修和更新、改造的专项维修资金。

第二十一条 乙方不得转让、转租、转借或与第三方互换该房屋使用权。

第二十二条 承租人在租赁期间家庭人口、收入及住房等情况有变动时，双方约定按以下情况处理：

(一)终止合同，承租人或承租人家族成员与甲方结清租金，并腾退住房。

(二)经市房产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承租人或承租人家族成员仍符合廉租住房承租条件的，继续履行本合同(如承租人死亡的，其家族成员可向甲方申请办理租赁变更手续，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第二十三条 合同的解除与终止

(一)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租赁合同，收回房屋，并索赔损失：

1、家庭人均年收入超出本市廉租住房保障申请条件的`;

2、因家庭成员人数减少或住房面积增加，人均住房建筑面积超出本市廉租住房保障申请条件的;

3、乙方转让、转租、转借或互换全部或部分承租房屋的;

4、乙方拆改变动承租房屋结构或改变本合同约定的房屋用途;

5、故意损坏承租房屋，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修复的;

6、无正当理由累计6个月以上未交纳租金的;

7、未经批准连续3个月以上未居住的(含3个月);

8、无正当理由累计六个月不交纳物业管理服务费的(含六个月);

9、利用承租房屋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

10、不按约定安全使用房屋而发生房屋坍塌、火灾等安全事故的;

11、 无正当理由不及时按本合同第七条的规定向原受理的街道办事处或乡镇人民政府如实申报家庭人口、收入及住房等变动情况的

(二)租赁期间，因乙方不具备廉租住房承租条件，经市房产主管部门核定后限期腾退该房的，本合同终止。

(三)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自然终止，乙方可按照《南宁市廉租住房保障办法》再次进行廉租住房保障实物配租轮候。在实物配租未能实现前，可先按规定领取货币补贴。

第二十四条 甲方在乙方递交《南宁市廉租住房保障实物配租通知书》30日内不能提供房屋或提供的房屋不符合正常使用的，乙方有权向市房产主管部门投诉，并有权索赔相当于配租面积租金10倍的赔偿。

第二十五条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提前收回房屋的，乙方有权向房产主管部门投诉，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负责赔偿。

第二十六条 乙方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一个月(不足一个月按一个月计算)，乙方须按欠租金额的10%支付违约金。某一月份的欠租所产生的违约金计算公式如下：

欠租违约金=欠租金额×10%×逾期月数

第二十七条 租赁期满乙方不向户口所在地街道办事处或者镇人民政府如实申报家庭人口、收入及住房等情况或乙方不具备廉租住房承租资格而又无正当理由不按期腾退房屋的，甲方将按《南宁市廉租住房保障办法》有关规定处理。

第二十八条 租赁期间，如因战争、地震、洪水、非乙方原因的火灾等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严重损坏无法使用的，本合同自行终止，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二十九条 租赁期间，因城市规划、旧城改造等国家需要而发生房屋拆除、改造或收回时，本租赁合同自行终止，乙方应无条件服从，及时搬迁，逾期不搬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三十条 因第二十八条、第二十九条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实际使用时间计收，不满半个月的按半个月计收，超过半个月而不满一个月的按一个月计收。乙方可按照《南宁市廉租住房保障办法》再次进行廉租住房保障实物配租轮候，在申请期间，可按规定向市房产主管部门申请发放租赁住房补贴。

第三十一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三十二条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协议。

第三十三条 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协商不成的，双方有权向市房产主管部门申诉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三十四条 本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签章后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新华街16号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530012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签约地点：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